

# 轨道交通一号线徐家漕长乐站外 翻栏杆抄近道的人不少



▲车站外的绕行道路路况很差。

□记者 沈之蓥 文/摄

昨天，网友“NB-特工小非”向本报报料称，轨道交通一号线徐家漕长乐站，许多走向关爱小区的行人，都选择翻越车站东侧的栏杆。这样的现象既不文明又有风险，已经存在很长一段时间了。



▲翻越栏杆进入地铁站乘车。

## 半小时就有十多人翻栏杆进出

宁波轨道交通一号线徐家漕长乐站位于关爱小区的北面，隔条河。

昨天中午，记者刚到达现场，便看到一位大姐急匆匆走向车站，在一位男士的接应下，从东侧的栏杆处翻越过来。大姐说，她住在关爱小区，要是从北面的正门走，得多走好几分钟，还不好走。南面正好有一个非正式的出口，通向厕所，从这里也可以进出车站，不过就是要翻栏杆。

栏杆的高度有一米多，位于高架桥下，上面的油漆已经被磨光了，看来平常经过这里的人不少。

在接下来的半小时里，记者看到有十多个进出站

的市民从这里翻越。

胡大姐在关爱小区开店，儿子要去市区游泳，她骑着电瓶车送他过来坐地铁。“我已经爬过两次了，有点慌兮兮的。我也不清楚该往哪里走，儿子跟我说走这里方便。”胡大姐说。

为了防止翻栏杆时走光，住在长乐新村的马小姐还很有经验地在裙子里特地加了条牛仔短裤。她选择走这里是觉得通往车站北面的路太差了。

还有个高中刚毕业的男生，翻栏杆时动作轻盈，“走这里大概能节省2分钟的时间，别人走，我也就跟着走了。”

## 绕行并不太远，不过路况不好

报料的“NB-特工小非”介绍说，对于住在关爱小区一带的居民，因为一旁有工地在施工，需要绕行一段路。路倒不长，大约要四五分钟，问题是这条路路况很差，雨后泥泞不堪。“早晚高峰期，翻栏杆的人很多。住在车站南面的人十有八九会这么做。”

徐家漕长乐站旁是个工地，据施工人员介绍，这里在建地下通道，工期差不多还有半年。

记者试走了一下，从车站北面出口走向关爱小区旁的新园路，要围着工地绕行一段砂石路，雨后的地面出现了很多坑洞，整段路步行用时在3分钟左右。而从车站东侧翻越栏杆到新园路，只需要一分多钟，由于上方是高架桥，雨天还能用来挡雨。

“这样走既不文明又有风险。但除了批评劝说外，是不是可以另外开条便民通道呢？”郑先生坦陈自己也翻过好几次栏杆。他说，车站南面的居民区除了关爱小区外，还有汇景新苑、信谊新村等，相关部门能否在南面栏杆的位置开一个临时通道，等以后工地施工结束后，再决定是否封闭？

记者联系了市轨道交通集团。工作人员说，徐家漕长乐站共有3个出入口，均对外开放。攀爬栏杆十分危险，希望市民尽可能安全绕行，务必从正规道路前往出入口。至于市民提出设置临时通道的建议，该工作人员表示，会尽快派人到现场查看，并与相关单位研究其可行性。

## 宁波一家物业公司有条规定 上班不许随身带手机

□记者 沈之蓥

6月30日晚，网友“要个吃不胖国度”向本报反映，宁波新月酒店物业公司出了个新规定，公司所属的保安和保洁人员上班时间手机要上交，统一锁起来。“要有个什么紧急事联系不到，公司负责吗？”他提出了自己的疑问。

### 不许将手机及充电器放工作区域

“要个吃不胖国度”发了一张图片，内容显示是“关于员工手机不上岗制度的有关规定”，落款是宁波新月酒店物业公司培训质检部，时间是6月15日。

该规定中提到，这么做是为了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，维护正常工作秩序，强化岗位责任意识。

当中提到，各项目、部门员工（管理人员、特殊岗位员工因工作关系需带手机上岗的统一报公司备案）上班时间一律将手机统一存放在规定区域，建议将手机存放在更衣柜内或办公桌的专用抽屉。

员工需将项目负责人或固定电话告知家人，遇特殊情况时可及时联系。员工手机存放柜钥匙要有专人保管。此外，所有员工在任何情况下，不得私自通过非正常途径开锁和撬锁，否则一律按盗窃处理。

公司所有员工不允许将手机及充电器放在工作区域，坚决杜绝手机上网、玩游戏、看小说等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当事人扣罚5至20分（每分10元人民币），项目负责人承担一半连带责任，管理人员违反加倍处罚。

“要个吃不胖国度”说：“公司如果对上班玩手机的人扣工资没人会有异议，但是把手机给锁起来，是不是太过分了？”

### 有特殊情况可以向领导备案申请

记者联系上宁波新月酒店物业公司培训质检部的负责人翁女士。她说，并不是所有人都不能带手机，管理人员、特殊岗位有工作需要的，在公司备案后都可以带。

她以小区为例，像主管、领班等管理人员是可以带的，但保安和保洁等普通员工原则上不允许，但也不绝对。遇到家里有特殊情况，向领导备案申请，也是可以的。

另外，公司要求员工把项目负责人以及单位电话告知家人，物业员工的岗位相对固定，不会出现找不到人的情况。

翁女士说，现在手机的功能实在太多了，上网聊天、看电影、打游戏……严重影响工作质量。之前就有业主投诉过物业员工工作时低头玩手机。

“要是被手机分心，保安可能会把不该进小区的人给放进去；监控视频的员工可能会忽略异常情况。”翁女士说，出台这个规定的初衷是为了提高员工的工作质量，更好地为业主服务。据她了解，杭州一家物业公司也有这个规定。

### 律师说法：应事先得到员工的确认

翁女士表示，这个规定的出炉是经过长时间的酝酿，已正式施行，到目前为止，还没有接到员工方面的投诉。她认为，新规出台，不排除有个别人员存在抵触情绪，但“我觉得这个规定能产生好的效果”。

记者采访了几位律师，他们认为，相关法律对这种行为并无禁止性规定，如果出于企业管理需要，在不侵犯职工合法权益诸如检查手机内容等情况下，出台这种规定应该是合法的，但公司负有安全、妥善保管员工手机的责任。不过有个前提，企业实施该项制度前应征求员工意见，进行公示并得到员工的确认。否则一旦因此产生纠纷，这个规定是没有约束力的。